



問題一：

有關國土環境的觀念，政府與民間一定要確立共識，除了目前的搶救國土運動外，也要想到下一代子孫要過什麼樣的生活？

問題二：

經濟發展當然重要，但是高科技產業對環境的污染嚴重到什麼程度，民間卻不敢談。究竟傷害有多大？我們希望能了解真相。

問題三：

很多環境評估報告，對於廢棄物的處理調查到底符不符實？對於環保單位主導的開發案與民間業者的開發行為，環保署會不會有兩套標準？

朱雲鵬答：

蕭教授剛剛提到要注意海島的特性，希望從抗爭轉成寧靜的革命，我是非常贊同。剛剛那位先生所提到的垃圾來講，我們看世界許多國家在制定綠色界定的時候，我發現一件事，就是垃圾本身如果造成污染，它們會把它的成本算進來，但是掩埋場地的成本都沒有計算，換言之很多國家都認為能找到地方來埋垃圾這件事情，對他們而言沒有急迫到需要有一個項目去特別做這件事情，可是台灣就需要。我舉這個簡單例子表示每個地方都有它的地區性，都有它的生態特性，必須要能夠把特性給掌握住。

第二就是高先生所提到的企業界，事實上環保規則嚴跟鬆的重要性比較低，於是大家不是公平的追求是關鍵所在，不患嚴而患不均，一般說來只抓某些工廠，最後環保做的最好的最先倒閉，因為它們的成本比別人高所以就倒了，不做環保的成本最低，我們今天最怕的就是這一點。接著就是，剛才提到傳統行業跟高科技產業污染有什麼差別？我們最近也在做一些部門污染的研究，的確高科技污染的特性是跟傳統不太一樣，傳統像染整業、造紙業、

食品業、皮革業、廢五金，它們造成的污染數量跟種類是很可怕的。坦白講，現在很多傳統業量都比以前小，因為生產減少，高科技也還是有它的污染，毒性也不小，但是它的量可能沒有傳統工業那麼大，但是它的重要性還是一樣。只不過以現在的高科技股價和獲利率來講，我們認為它應該要好好做好環保，絕對在他的能力範圍內。坦白講只要花它的能力不要說是十分之一，我看連百分之一，千分之一就夠了。如果說以前那些行業對他要求很嚴格的話，會把它們逼到生存邊緣，因為在新台幣升值以後，傳統工業的存在就是一個問題，高科技不是。我呼籲，希望研討會結束後，我們的高科技產業真的要以身作則，你們只要拿出你們很少很少的資源，就可以做成模範，讓偉大的科學園區地面以下的土壤和地下水也是很乾淨的，這是我們希望的。

高志明答：

我個人支持環保抗爭，也參與環保的抗爭，但我並不鼓勵環保的抗爭，連支持環保抗爭的教授有時候也感覺壓力蠻大的；但我有一個主張就是說，凡有重大的爭議就應暫緩執行，

其次我也非常支持剛才那位先生所言，對於高科技污染與某些工業的必要性應加以檢討。從報紙上看到，像七輕、八輕這麼重大的工程，消耗了大量的能源、水資源，還排放出大量的二氧化碳，對台灣的永續經營是正面還是負面，是不是有必要？我覺得有必要來加以探討。同時，我也非常支持搶救國土的運動，但因為大家都沒有具體的想法，所以我希望未來大家有機會再合作，為了社會跟國家大家去努力。

蔡勳雄答：

剛剛有幾點都與環保署有關，我藉這個機會來說明。有關於高科技高污染這部分，我們了解高科技在製造過程間用了很多的溶劑、化學物質，以目前污染的科技或是費用，在高科技的產業本身是可以支付的，但是現在要防止，大概只能採取預先預防的法治規定與取締之途；另外很重要的就是在整個過程裡，高科技研發單位在做研發的時候，怎樣思考life cycle analysis，儘量避免使用會造成污染的製程或物質，而環保署也有對於高科技產業相關的各種管制方案，進行檢討調整，要是各位有任何意見，環保署隨時接受。至於有關環境

影響評估，這個政府的或者是民間的project會不會有差別待遇？我可以跟各位保證，今天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所有的作業流程都公開透明，各位有疑慮或擔心的話，至少在我任內，絕對一視同仁。

另外有人提到，事業廢棄物以及一般垃圾的量大增，最重要的還是要從社會教育做起，從生產者跟消費者方面，做減量的教育，事實上目前國內也都在做，不過成果並不明顯。剛高先生提到，生產者經營的理念應該要有的基本環境意識跟環境倫理，而消費者也同樣應該有這樣的想法，當然我也很贊同蕭教授提到關於環境倫理的意見。我們當前所面臨的有幾個問題是，在震災以後產生的建築廢棄物，初估會超過二千萬噸，比阪神還要多，現在環保署已就拆除的四層樓以下部分，已經找到九十三處堆置場，大概分成二類，第一類就是就地掩埋，比如在山區或偏遠地，而它以後的污染或是安全問題，再繼續做個完善處理，第二類就是因為在都會區找不到地方，目前只好暫時貯存在十五處，希望部分瓦礫或混泥土塊將來能再生利用。有關再生利用的部分，設計非常複雜，國內沒有經驗，環保署現在委託台灣建

築研究院二十幾位的教授做研究，我們希望說在這個月底能夠提出初步報告，再來規劃以後怎麼繼續使用。這裡我要強調，建築廢棄物的貯儲場不會用河川，現在用的臨時貯儲場絕對沒有在河川行水區，只有大概七處是利用河川堤坊外面的護河堤，這裡一部分做為臨時貯儲場，一部是做為永久的，希望一年後，能夠再生利用的時候，就可以把它移除。

以一般國民的認知跟基本心態，跟我們希望達成的目標，的確有很大的差距，我是經常被抗爭的對象，但是我可以跟各位說，我在學生時代也是radical的學生，所以我了解他們的基本立場跟想法，但是我通常都是以正面的立場來想，一定是政策有問題、出了差錯了，民眾因此會提出強烈的意見，而這些想法只要是能夠在政府、在現有的制度裡邊改進，我想那就的確需要溝通，另一方面，全民的教育也是很需要加強的。

蕭新煌答：

我有幾點回應。大家都談到「搶救國土」，而我最近這幾年，的確就海島的觀念一直在推動，雖然我是社會學家，我覺得海島社會就跟大陸社會不一樣，而小島社會跟大島社會也

不一樣；聯合國最近這幾年對島嶼社會非常的重視，可是他們現在所重視的都是小島，一萬五千平方公里以下的才去定義他們的關係，但我們不是，我們是兩倍大的小島，而這個島又比一個國更少，但卻跟一個地方、一個省的不一樣的，所以這個很值得我們去探討。很多人都贊成要搶救國土，更確切的說，我們應該是搶救海島國土。譬如說時報文教基金會對河川非常重視，做了十年的工作了，而我覺得搶救台灣的河川事實上也是在海島的這個特性裡頭，因為台灣的河川就是非常的不一樣，河川短促多急流，為什麼？因為它是一個海島。還有過去很多人一直在關心溼地、海岸，這也是一個海島特殊性啊！在譬如像森林，我就覺得海島的森林特殊性絕對跟大陸型的森林不一樣。像這些，我相信陸續都有人在注意，怎樣把關心河川、搶救海岸、保育溼地、挽救森林，整合成一個關心海島國土，讓大家懂得珍惜它，是很重要的事。我們明年四月要開一個國際研討會，就叫做「海島社會的永續發展」，希望邀請世界各地的關心海島的人來看看我們這個大島，讓他們開開眼界，因為過去他們看到的都是很小的島，而我們有一個不大不小的島在這裡，讓他們看看我們怎樣做永續發展。

我們過去很多學術界在談永續發展的時候，似乎沒有區分大陸型或其他的社會生態情形，也沒考慮大陸型的原則用在海島上，是不是要修正？這些我都沒有定論，但感覺上是應該有所不同，優先次序也應該有所不同。

另外我想說，當我們談到「反省科技」的時候，並不是要「反科學」。我比較質疑的是「科技至上」的觀念，以及對於科技過分樂觀的觀念，我不是反科學，也不反科技，這個是毫無疑問的。